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2024

ANNUAL REPORT

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企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企，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20
企業管治報告	24
董事會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表	45
綜合全面收益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1
財務資料概要	107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梁偉信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李雪松先生
吳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王炬先生

公司秘書

梁偉信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薪酬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鄒曉春先生
吳偉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偉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林長盛先生
周亞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周亞飛先生
吳偉雄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公司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

GEM股份代號

817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電影、電視及網絡內容

隨著全國疫情影響消退，線下文娛需求持續升溫、短視頻、網絡微短劇的蓬勃發展，進一步壓縮著網絡電影的生存空間。據《雲合數據》顯示，從二零二二年到二零二四年，分賬破千萬的網絡電影數量從二零二二的50部、二零二三的38部一路下滑到二零二四的20部¹，頭部影片數量以及票房產出能力縮水嚴重。二零二四全年獲得《發行許可證》的網絡電影共219部，較二零二三年的307部¹減少了28%，內容供給端對網絡電影市場的實際供給量已顯著縮小。網絡電影的上線數量、分賬票房過千萬的作品數量、全年最高票房、以至出品制作和宣發機構的數量均進入了下滑的行業瓶頸。各長視頻平台對的網絡電影板塊整體持續「降本增效」，主推類型不約而同逐漸向「動作類型片」上收窄。綜上，在短視頻、短劇、劇集、院線電影的夾縫之中，網絡電影行業及平台都需要找到新的定位和優勢。

集團關注到這一重大的趨勢轉變，二零二四年度依舊延續對於網絡電影版塊審慎的投資策略。年初在愛奇藝、騰訊、優酷三家視頻平台同步發行了項目《千鶴先生》(曾用名：《黃廟村之千鶴道長》)，該片是騰訊爆款IP《黃廟村》原班團隊打造的奇幻民俗類型的網絡電影。一經上線，在各長視頻平台站內、短視頻平台均取得了強勢的熱度，截止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片獲得三平台累計票房人民幣1,074萬元，位列全網2024年度票房榜排名第19位，躋身全年過千萬網絡電影的陣營。二零二四年集團除新項目的首輪發行外，繼續在既往存量作品尋求再次發行的機會，積極推進歷史項目二輪、三輪的海外和其他新媒體預售工作，以期爭取更多收益；其中，兩部已首播的網絡電影《窈窕老爹》《大漠神龍》已完成在芒果TV上線(第三輪發行)，項目的多輪發行有效提高資金回收率。同時，集團保留網絡電影宣傳發行業務可增加收益渠道，亦有利于把控項目回款時間，以洞察最新的行業動態，在投資策略小而精的前提下審慎投資頭部精品內容。並能與平台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共同探索網絡電影行業、產品、模式的新機會。

¹ 廣電總局「重點網絡影視劇信息備案系統」公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院線電影方面，二零二四年全年院線電影市場票房總量回落下滑，整體表現不佳。據《貓眼專業版》數據顯示，二零二四年全年全國電影總票房為425億元，同比二零二三年的549.15億元下降近23%；總票房體量回落至約十年前，甚至低於二零一五年的438.1億；二零二四年全年總觀影人次10.1億，較二零二三年的13億人次同比下降23.1%，場均人次也從10人降至7人，同比下降30%。根據燈塔研究院《燈塔2024中國電影市場年度盤點報告》顯示，二零二四全年近六成觀眾只看一次電影，其中84%是沖著熱門檔期上映的電影而來，可見市場拉動「新觀眾」需依賴於熱門檔期。然而，熱門檔期的長尾效應又偏弱，檔期一過票房大盤即呈現斷崖式下降，大盤在全年總體偏冷的局勢下掙扎。中腰部影片的疲軟是導致二零二四年整體票房大盤不佳的另一重要原因，5-10億和10-20億區間的電影均比二零二三年和疫情前少了很多。影片類型上，犯罪、懸疑、重視效的類型片在票房表現上明顯下滑，而喜劇片無疑在各個檔期扛起了票房大旗，國產電影市場依舊「喜劇當道」，全年票房的頭五位均含有喜劇元素：春節檔的《熱辣滾燙》(34.6億)、《飛馳人生2》(33.98億)、暑期檔的《抓娃娃》(33.27億)、春節檔《第二十條》(24.54億)、《熊出沒之逆轉時空》(20.06億)，喜劇電影均較好契合了強勢檔期受眾合家歡的觀影需求。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亦參與投資了喜劇電影《窗前明月，咁！》，由魏泷丞、杜曉宇執導，費翔、傅菁、左凌峰、馬東錫、宋小寶等一眾喜劇明星聯袂出演，項目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跨年檔在中國大陸上映。可惜的是項目因同檔期市場競爭激烈、排片率低於預期、宣傳力度不足等綜合因素所影響，最終僅收獲近4,000萬票房，低於映前預期。集團儲備投資的另一部喜劇電影《發財日記2》，該項目是二零二一年網絡電影分賬冠軍《發財日記》IP升級後的續作，前作在全網點播和分賬票房創下超高記錄，其有效播放市場份額達到25.45%。《發財日記2》作為續作進軍院線電影市場，預計在二零二五年內開機，擇期上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藝人管理

本集團繼續與業內出色的經紀團隊合作，羅致多位有潛質的藝人，在不同項目上嶄露頭角，為藝人管理板塊業務重新注入動力。

本集團會利用自身資源優勢，結合各業務板塊，希望透過不同渠道，如提供定制化的演出機會及新媒體業務下的曝光率等，為藝人開拓收入來源，增加曝光機會，並為集團帶來回報及貢獻。

音樂

經過過去幾年的努力，拉近音樂已積累大量優質原創音樂作品的版權，所製作歌曲包含流行、搖滾、古風、電子、說唱等主流及非主流多種風格類型。

本集團已構建完整的音樂宣傳發行渠道，全面啟動音樂版權代理發行業務：拉近音樂與QQ音樂、酷狗音樂、酷我音樂、網易雲音樂、蝦米音樂、抖音等國內主流音樂平台展開多種合作並陸續打通海外發行信道，亦與全國近百家廣播電台和網絡電台成為業務合作夥伴。然而，儘管本集團已嘗試變現手上累積多年的音樂版權，惟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該等資產的成本。因此，管理層就有關差額作出相應減值。

本集團一直嘗試將旗下各業務板塊相互契合，務求產生協同效應，增加效益。集團憑藉早年在音樂領域建立起來的渠道資源，依托其新媒體業務的創新思維和科技優勢，打造出專為原創獨立音樂人提供「自我出版」一站式服務的商業模式，致力於解決音樂人創作、出版、版權和收益等問題，為其提供個人主站、私域運營、數字專輯出版、音樂PASS卡發行、原創保護等全方位服務，為原創音樂人的發展提供一條全新的道路，讓他們的成長更具確定性，變革原創音樂市場生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媒體業務

在全球Web3.0創作者經濟的熱潮中，本集團敏銳地捕捉到新媒體業務板塊的巨大潛力。我們投入大量資源，打造了琥珀APP這一創新平台，結合區塊鏈、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數字水印、NFC、增強實景(AR)等技術，為創作者提供前所未有的創作與出版體驗。在Web3.0的浪潮中，我們不僅關注創作者的需求，更結合音樂產業的獨特性，尋求「創作者經濟+音樂人自我出版+音樂潮玩」的新業務模式，為新媒體業務增長注入新動力。

琥珀APP為廣大原創音樂人打開了自我出版的大門，讓他們能夠擁有100%的版權自主。通過與中國版權鏈公司的深度合作，為每一首原創音樂作品提供官方區塊鏈存證，確保音樂人的權益得到充分保障。此外，琥珀還結合ISRC認證，全方位提升原創音樂的價值。在技術創新的道路上從未停歇，持續投入研發，致力於提升用戶體驗，將AI、區塊鏈、AR等前沿技術融入音樂產業，為用戶帶來前所未有的體驗，打開了音樂人自我出版的新篇章。

作為琥珀的核心創新產品，音樂PASS卡融合了NFC技術與收藏理念，為音樂人提供了一種全新的變現方式。它不僅具備傳統唱片的收藏價值，更通過AR技術為粉絲帶來線上線下融合的全新體驗。這一創新業務模式不僅得到了市場的熱烈反響，更為音樂人提供了更廣闊的出版平台，助力他們實現更多的權益和收益。已成功有音樂人通過琥珀匯聚全網粉絲、出版數字專輯、發行音樂PASS卡，並結合線下演出場景，實現了粉絲購買與收藏的熱潮。

琥珀的出色表現得到了行業內外的高度認可。我們受邀參加中國版權年會和中國國際版權博覽會等行業盛事，展現了我們在音樂版權保護和創新方面的堅定決心。音樂PASS卡項目更是獲得了國家版權局的高度評價，得到同業的高度認可。此外，琥珀還積極與知名音樂人、國內頭部音樂節和演出商展開合作洽談，落實多項合作，為琥珀打開了新的市場渠道，共創雙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4年

全年的新媒體業務實現了重要合作及突破：

1

與多名知名音樂人，例如汪峰和黑豹樂隊等，合作推出其演唱會或巡演後臺花絮的PASS卡。結合NFC和AR技術，琥珀PASS卡收錄了演唱會音頻及獨家視頻，結合區塊鏈確權保障限量權益；隨著技術發展，更可設置盲盒玩法以增強粉絲收藏與互動。琥珀PASS卡在音樂領域上的合作還包括與北京音樂家協會搖滾音樂分會合作推出新樂隊計劃，並與中國男子三人籃球超級聯賽各大賽區合作，開發了泰國著名音樂節品牌WATeRZONIC在昆明的音樂節首次應用的「LIVEPASS音樂節一卡通手環」，更拓展至中國古典音樂、新民樂、戲曲等領域，並與海外的音樂制作公司合作，在馬來西亞、北京分別為旗下樂團組合舉辦了兩場簽售會。音樂PASS卡首次在中國地區以外發行取得佳績，為琥珀APP國際版正式上線、新媒體業務逐步國際化奠定基石。



除了與「傳統」的音樂人或機構合作外，虛擬數字人「厘里」也利用琥珀PASS卡推出其《I'mma get it》專輯，探索虛擬偶像與實體專輯融合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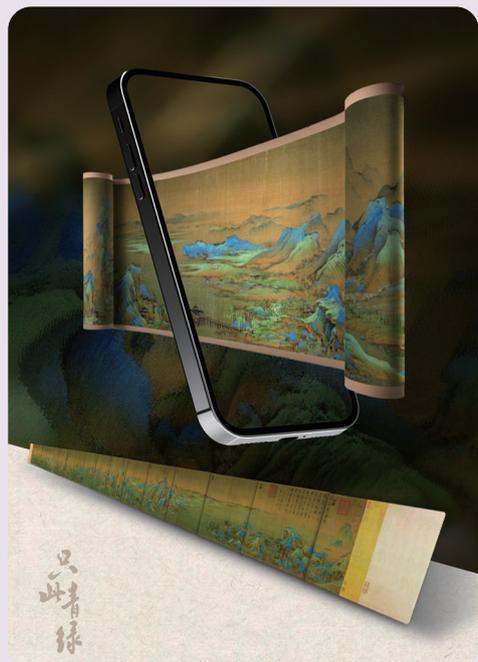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結合傳統文化與數字藝術化，為入選中國文學藝術界聯合會二零二四年重點創作目錄項目的原創音樂劇《金風玉露》，開發利用AR技術導覽的智能PASS卡，提升觀眾沉浸式體驗；還有和舞蹈詩劇《只此青綠》合作，發行NFC智能miniCD，利用AR技術設計20組封面還原《千里江山圖》。不僅是音樂動態類，本集團還與人民日報文化傳播合作，聯合推出《中國功夫》《尋藝東方》等六大系列智能出版物，通過NFC技術向全球展示中國文化。



舞蹈詩劇《只此青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功夫》《尋藝東方》等六大系列智能出版物



3

與多家企業在不同領域達成戰略合作伙伴關係，聯合扶持原創音樂人，提供全球發行與數實融合PASS卡服務，並共同探索將琥珀PASS卡拓展到文旅文創市場的可能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著全球Web3.0技術、AIGC技術的成熟和創作者經濟的蓬勃發展，音樂、藝術等領域創作者通過去中心化平台與粉絲建立更緊密的聯繫，實現更為公平的收益分配。數字音樂市場已成為產業的主導力量，尤其在智能手機和流媒體平台的推動下，用戶對數字音樂的需求持續攀升。音樂現場演出市場在後疫情時代迎來復蘇與變革，數字化、虛擬化與線上線下融合為音樂人帶來前所未有的變現機遇。跨界合作與音樂產業的全球化進一步推動了行業的多元化和國際化發展。在這一全球音樂產業朝著更公平、數字化、多元化和全球化方向邁進的背景下，本集團以琥珀為品牌，作為替原創音樂人自我出版的一站式變現的工具平台，正迎來前所未有的機遇與挑戰。

前景及挑戰

縱觀二零二四年院線電影市場，在復蘇中依舊面臨諸多挑戰，例如整體內容創新性不足，經濟下行影響著觀眾的消費習慣變化，檔期依賴性強與檔期長尾效應弱的矛盾衝突等，都使得院線電影市場投資風險加大。二零二五年開年的春節檔雖然在總票房、觀影人次、大年初一單日票房等數據上打破歷史記錄，但主要依靠《哪吒之魔童鬧海》這一部現象級影片的爆火。除《唐探1900》能夠小幅盈利以外，其餘四部春節檔大片《封神第二部：戰火西岐》、《熊出沒•重啟未來》、《射雕英雄傳：俠之大者》《蛟龍行動》的票房成績，相較於其高昂的制作成本而言，均較為慘淡甚至虧損嚴重。基於網絡電影市場萎縮和院線電影市場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發掘有價值的投資項目，深入探索「多元化喜劇」類型的電影投資及制作，以期在喜劇院線電影賽道斬獲收益，提升集團收益的穩定性及回報。

經過多年來戰略部署，本集團擁有在國內娛樂文化業務需具備的《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二零二五年集團可憑藉牌照及渠道的優勢，在影視板塊方面還將積極探索新的業務線，與合作方共同研發和制作具有頭部體量及效應的網絡平台定制電影。在鎖定風險和收獲穩定回報的前題下，維持集團品牌在電影市場上的參與，繼續盯緊市場變化情況，把握新的業務機遇。

本集團正在積極研究部署，通過上述資質證照，打造一個去中心化的短視頻版權交易平台。隨著國內外短視頻內容的爆發式增長，傳統版權交易模式已無法滿足碎片化、高頻次的內容流通需求。通過區塊鏈技術，實現確權與Token化交易，將短視頻內容碎片化，大幅度增加投資者與版權擁有人的數量，構建一個去中心化的版權交易平台，推動內容的高效流通與商業化運營。

碎片化是指將短視頻內容拆解為獨立可交易的單元，降低單集投資門檻，便於靈活授權與交易。碎片化內容通過平台授權給第三方進行商業化運營，創作者可從中獲得收益，而投資者可通過版權運營收益分享增長紅利；同時，通過區塊鏈技術對碎片化內容進行版權確權（中國版權鏈），並將其轉化為可交易的Token，確保交易的透明性與安全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短視頻版權交易平台如順利實現，通過碎片化、確權與Token化的交易模式，能夠解決傳統版權交易中：確權難、交易難、流動性差等痛點，為行業提供了創新解決方案。以區塊鏈技術為核心，可構建了一個可信、高效、透明的版權交易生態，支持全球運營與收益分發，為創作者、投資者與運營方創造更大價值。

隨著數位化浪潮的持續推進，各行業正經歷著前所未有的變革。本公司憑藉其前瞻性的業務佈局和創新性的琥珀PASS卡產品，PASS卡的應用在音樂、文旅文創以及會員服務三大業務板塊中展現出強勁的發展潛力：

一、 音樂行業

展望未來，隨著數位音樂的進一步普及和粉絲經濟的持續升溫，本集團的音樂業務有望迎來爆發式增長。通過不斷優化琥珀PASS卡產品，提升使用者體驗，琥珀品牌將能夠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成為音樂行業數位化轉型的領跑者。

二、 文旅文創行業

在文旅文創行業，琥珀數實融合PASS卡，則是創新的文化與科技結合產品，不僅作為藝術作品的載體，更在文旅、文創等多個領域展現出廣泛的應用前景。它將藝術與景點、文化、品牌等元素巧妙融合，利用AR技術為遊客和用戶提供獨特而豐富的文化體驗。無論是作為景區門票、文化旅遊紀念品，還是品牌宣傳的媒介，數實融合在琥珀PASS卡都展現出其獨特的創意和實用性。展望未來，隨著文化旅遊產業的不斷升級和消費者對個性化、高品質文旅產品的需求日益增長，琥珀PASS卡的文旅文創業務將迎來廣闊的發展空間，幫助文旅文創行業拓展到各用戶的私域流量。通過持續創新科技文創產品、提升遊客數位化體驗，琥珀PASS卡將能夠在文旅文創行業中佔據領先地位，推動地方文化品牌的傳播和發展。

三、 會員服務行業

在會員服務方面，醫療、教育等高度依賴個性化會員服務的領域將迎來一場深刻的變革。跨界融合與技術革新成為推動行業發展的兩大引擎，琥珀PASS卡巧妙地將實體卡片與數位服務融為一體，既保留了實體卡片的會員專屬感，又賦予了數位服務的便捷性，以滿足會員高度個性化的多元需求。其強大的個性化定制功能，能夠精準捕捉會員偏好，提供量身定製的服務體驗，更可觸達到每個會員的私域流量。同時，依託先進的科技手段，確保個人隱私的安全性保護，為會員提供了安心、尊享的服務環境。展望未來，隨著大資料、人工智慧等技術的不斷成熟和應用，琥珀PASS卡有望以其數實融合和直接互動的優勢，在會員服務行業中展現出競爭力 and 市場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上所述，琥珀PASS卡在音樂、文旅文創和會員服務三大範疇上的應用均有強勁的發展潛力，為各個行業的不足之處增值和疼點提供獨特的解決方案優勢。通過緊跟各行業的發展趨勢、滿足會員需求、不斷創新和優化琥珀PASS卡產品，本集團有望在二零二五年實現業務的全面爆發和持續增長。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5,33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915,000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提供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藝人管理及新媒體業務，較去年同期減少81.6%。該項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電影、電視及網絡內容業務之收益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減少至約4,82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86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媒體業務以及電影、電視及網絡內容業務之銷售成本減少所致。

於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31,2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42,222,000港元)。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於回顧年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3,7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196,000港元)，主要指來自網絡電影的分賬收入。

藝人管理

於回顧年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28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43,000港元)。

新媒體業務

於回顧年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1,25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6,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為於回顧年內產生之本集團員工成本、經營租約開支、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去年約38,166,000港元減少至約31,874,000港元乃由於人力成本等減少之影響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開支

於回顧年內，其他開支指就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約5,4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273,000港元)；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約4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約3,2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89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網絡劇預付款項退款減值3,1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47,000港元)。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亦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於新媒體電商業務的其他減值，其於回顧年內為零。於回顧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乃由於市場狀況惡化導致預期信貸虧損風險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136,2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4,746,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6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6,339,000港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利用過往年度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

本集團利用結構性合約安排，間接擁有及控制從事中國媒體內容之製作及發行公司。

中國規則及法規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務院頒佈《電影管理條例》並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生效。根據《電影管理條例》，禁止外來組織或個人在中國境內在無中國合作夥伴下從事電影製作。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文化部(已撤銷)、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已撤銷)、新聞出版總署(已撤銷)、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商務部」)聯合頒佈《關於文化領域引進外資的若干意見》，並由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起生效。根據該意見，禁止外商投資成立及經營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播放之公司、製作電影之公司，以及進口及發行電影之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聯合頒佈《外商投資準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並由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目錄，(i)外商投資限於與本地投資者合作的方式從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電影製作；(ii)禁止外商投資於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公司；(iii)外商不得投資於電影製作、電影發行及院線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媒體內容業務，本集團已按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對四間實體訂立管制，包括：

1.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OPCO1」)；
2.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OPCO2」)；
3.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OPCO3」)；及
4. 溫州市眾博科技有限公司(「OPCO4」)

下文「OPCOs」指任何或所有上述實體。

OPCO1-4之註冊擁有人為本集團的兩名管理人員(「註冊擁有人」)。OPCO1-3及註冊擁有人分別與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公司(「WOFE」，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OPCO4及註冊擁有人分別與北京拉近動力科技有限公司(「WOFE」，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相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享有OPCOs之經濟利益與風險及／或資產的權利。透過結構性合約，OPCOs業務的控制及經濟利益及風險將流向WOFEs。就會計為目的而言，OPCOs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結構性合約的主要條款

根據結構性合約，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之情況下，WOFEs擁有直接及／或透過一名或以上代名人收購註冊擁有人持有之OPCOs股權之不可撤回獨家優先權。此外，結構性合約項下之各協議包括各有關協議對其訂約方之法定受讓人或繼承人均具約束力之條文。倘任何註冊擁有人身故、破產或離婚，WOFEs可行使其選擇權以代替相關股東，而新委任之代名人股東將仍受結構性合約所規限。

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偉信先生負責監督OPCOs之日常營運。董事認為，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重大潛在利益衝突之可能性不大。倘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任何重大潛在利益衝突，董事會將確保一旦本公司知悉有關重大潛在利益衝突時，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董事會將檢討及評估有關事件之影響及風險，並將監察任何重大不尋常業務活動及提醒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需要時採取任何預防行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約安排包括(a)獨家業務合作協定，(b)獨家購買權合同，(c)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d)股權質押協議及(e)配偶同意函。合約安排之主要條文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定

鑒於外來投資在中國製作及發行媒體內容有上述禁制／限制，WOFEs與OPCOs訂立合約安排，據此，WOFEs將向OPCOs提供顧問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諮詢、技術支援及宣傳策略。

根據WOFEs的決定權，WOFEs可轉讓服務協議項下權利及轉移服務協議項下義務予任何由WOFE提名的公司，毋須得到OPCOs及註冊擁有人的同意。

服務協議初步期限為自服務協議簽立日期起計固定為期10年。於服務協議屆滿時，WOFEs享有全權酌情將服務協議每10年再作進一步延期。OPCOs不得拒絕重續服務協議。

經考慮上述顧問服務之條文及須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OPCOs須於每年向WOFEs支付服務費，相當於OPCOs於有關期間的除稅前溢利100%。

獨家購買權合同

各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OFE（或其指定代理）授出（於中國法律准許的範圍內）：(i)收購彼等各自於OPCOs之所有或部分股權的不可撤銷選擇權；及(ii)收購OPCOs所有或部分資產的不可撤銷選擇權。

上述各項選擇權的行使價須為中國法律法規在行使有關選擇權時所規定的最低價格。各OPCOs之登記股東及／或各OPCOs會將行使上述期權時所收取之任何所得款項免費贈予WOFEs或WOFEs所指定之人士。

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

各註冊擁有人已簽立以WOFEs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不可撤回地委任WOFEs為其獨家代理，以行使（其中包括）其作為OPCOs股東之所有權利並簽立任何致使結構性合約生效而言屬必需之文件。

股權質押協議

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OFEs質押其各自於OPCOs的全部股權，作為履行其及／或OPCOs於獨家購買權合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授權委託書及就補充上述協議而達成之協議下的責任之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配偶同意函

各註冊擁有人配偶以WOFEs為受益人簽立之配偶同意函，確認及同意註冊擁有人簽訂結構性合約。

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時之情況概無重大變動，亦無取消任何該等合約或因撤銷採納該等合約之限制而未能取消該等合約。

OPCOs之業務活動

OPCOs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作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相關業務。OPCOs亦持有我們業務營運部分必需主要中國許可證、牌照及批文，包括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及營業性演出許可證。我們部分知識產權，包括著作權、商標及域名，亦由中國合約實體持有。OPCOs亦用作投資於電影或與OPCOs產生業務協同的其他公司之投資工具。

根據國家廣播電視總局向OPCO1-4換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七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根據相關中國規則，OPCOs可於兩年內從事提供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有關業務。根據北京市文化局向OPCO1換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之營業性演出許可證，OPCO1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日期間可從事演出經紀及藝人管理業務。

根據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廳向OPCO4換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之《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OPCO4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十一日期間可以利用信息網絡經營動漫產品及音樂產品業務；根據國家廣播電視總局向OPCO4換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之《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OPCO4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期間可提供互聯網視聽節目服務，根據浙江省通信管理局向OPCO4換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OPCO4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期間可從事信息服務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OPCOs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PCOs之財務業績如下：

	收益				總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PCO1	11	0.2%	45	0.2%	10,435	7.7%	15,446	8.4%
OPCO2	-	-	-	-	100	0.1%	4,968	2.7%
OPCO3	4,079	76.5%	28,539	98.7%	20,546	15.1%	31,827	17.2%
OPCO4	1,241	23.3%	261	0.9%	15,235	11.2%	21,310	11.5%

有關結構性合同的風險

以下風險與結構性合同有關：

- 中國政府可釐定結構性合約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
- 結構性合約未必提供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之控制措施；
- 註冊擁有人未能履行彼等於結構性合約項下之責任；
- 倘該等公司宣佈破產或進行解散或清盤程序，本公司或不能使用及享用OPCOs持有之資產；
- OPCOs股東可能與本公司擁有潛在利益衝突；
- 本公司透過WOFE收購OPCOs全部股權及／資產之能力可能受多種限制規限；及
- 結構性合約或受中國稅務機構質疑。

儘管有上文所述，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合約安排符合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且在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規管之範圍下，可根據目前中國法律強制行使。本公司將監察與合約安排有關之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將採納所有必要行動以保障本公司於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209,131,046股普通股。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遞延稅項負債除外）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列示）約為59.6%（二零二三年：49.4%）。與去年相比，資本負債比率之變動乃主要由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134,192,000港元減少至98,949,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45,0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4,73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8名僱員，包括約44名駐中國僱員及4名駐香港僱員。僱員之薪酬、擢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業內慣例進行評估。香港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須遵守GEM上市規則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遵守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據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標準、法律及法規。同時，本集團始終按照相關安全政策為員工保持安全之工作環境。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相信，人力資源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最重要資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良好工作環境。本集團提倡互相尊重，人人平等。本集團會不時提供相關在職培訓，豐富僱員之專業知識。本集團亦會為僱員籌辦不同工餘活動並經常進行小組討論，讓彼等團結一致，加強與管理層溝通。

由於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無倚重單一供應商或客戶。然而，本集團一直致力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關係，且據本集團所知，年內並無與任何客戶及供應商存有任何未決糾紛。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薪酬策略為建立論功行賞之文化，獎勵表現優異、長遠有助提升股東價值之僱員。本集團不時檢討僱員薪酬待遇，確保總薪酬對內屬公平、對外具吸引力，且支持本集團之業務策略。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Colin Xu先生，35歲，於二零一二年加拿大西蒙菲沙大學(Simon Fraser University)取得視覺藝術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之前，Xu先生投資了一些私人業務及在二零一三年創辦一餐飲業務後，在餐飲行業獲得三年經驗。Xu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公司屬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一職並負責業務拓展及客戶關係維護；Xu先生其後亦負責為本集團的新媒體業務尋找商業機會和物色潛在合作夥伴。

梁偉信先生

梁偉信先生，51歲，在審計、會計及金融方面累積逾25年經驗。梁先生曾於不同機構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梁先生獲委任為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中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1)之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期間，梁先生於另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出任公司秘書。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期間為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8)首席財務官。梁先生亦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鄒曉春先生，55歲，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南昌大學法律專業專科，並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頒授中國律師資格證書。鄒先生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獲授予中國稅務師資格證書及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獲授予國家公證員資格考試合格證書。此外，鄒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取工業經濟師資格。鄒先生作為執業律師已有30年，並於有關中國資本市場之法律範疇執業達20年。鄒先生目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鄒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立北京市中逸律師事務所，目前仍為該事務所之創辦合夥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鄒先生為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董事長，並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連任該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一年起，鄒先生獲委任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黃光裕先生擁有或控制之公司)之執行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鄒先生為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鄒先生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國美集團」)(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由黃光裕先生控制之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鄒先生亦出任國美集團之副總裁，而其後為高級副總裁。自二零一八年起，鄒先生任北京逸品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和簡道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鄒先生出任沃爾德金剛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鄒先生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周亞飛先生

周亞飛先生，56歲，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國美電器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後在資產注入上市公司後，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繼續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93)之首席財務官，從二零零九年至今則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北京註冊)之常務副總裁。周先生於中國會計、融資及稅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及註冊稅務師(非執業)。周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獲委任為通通AI社交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28)之執行董事。周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雪松先生

李雪松先生，56歲，目前為中信衛星通信有限公司(前稱「中信數字媒體網絡有限公司」)(母公司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控股公司)之總經理助理、中信數字技術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中國廣電重慶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副總經理。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中信集團至今期間，曾於中信集團其他多家附屬公司擔任高管職位，擁有豐富之通信與廣播電訊業務經驗。

吳茜女士

吳茜女士，38歲，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今，歷任國美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國美資本」)投資經理、投資總監、高級投資總監等多個職位。彼現任國美資本總經理，負責國美資本及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旗下公司的戰略合作、投融資、收並購相關事務。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至今，吳女士亦出任通通AI社交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28)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至今出任國美通訊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代碼：600898)董事。吳女士於2007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得國際金融本科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吳偉雄先生，61歲，為香港姚黎李律師行之執業律師及合夥人。吳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吳先生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先生分別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二三年九月起擔任信義儲電控股有限公司及京基智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擔任酷派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主板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林長盛先生

林長盛先生，66歲，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並於二零零六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逾十年，並晉升至高級核數經理一職，擁有豐富的會計、稅務及企業融資經驗。林先生亦自二零一九年八月起擔任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9)、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擔任枋瀆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55)及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擔任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林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十月擔任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潤中」，股份代號：0202，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調任為潤中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彼於二零二三年十月退任為止。此外，林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分別獲委任為多家公司董事，該等公司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即鵬程亞洲有限公司(現稱佳兆業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6)、開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15)及冠力國際有限公司(現稱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

王炬先生

王炬先生，71歲，畢業於北京廣播學院(現稱中國傳媒大學)藝術系，主修聲樂。王先生曾為中國音像與數字出版協會原常務副理事長兼秘書長。在此之前，彼曾為CNR(中央電台)音樂主持人，CRC(中唱)總編室主任，中國金唱片獎評委會副主任及中華優秀出版物評委會成員，近年更積極支持舉辦CMA(唱工委音樂獎)在業內獲廣泛影響，亦出任諸項國家基金項目評審專家；以及各大獎項評審項目工作；並曾受聘為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全國新聞出版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曾應中國國家版權局之邀請參與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和其他版權法規之修訂。彼自二零零八年起亦為專門負責審批進口外國音像製品之中國有關當局之專家。

高級管理層

許鐘民先生－首席策略師

許鐘民先生在中國娛樂行業擁有廣泛的商業聯繫及網絡。彼為京文創辦人。京文為音樂製作公司，曾是中國最大的音樂唱片發行公司之一，發掘和培養出多位知名藝人包括韓紅、崔健、汪峰、郭峰等。其曾為毛阿敏、李雲迪、郎朗及其他中國知名藝人發行唱片。京文在發展本地原創音樂的同時，亦引進國際製作及發行公司(包括華納兄弟唱片公司、百代唱片、環球音樂、環球電影、探索頻道及國家地理頻道)的音樂專輯及影片內容。其業務拓展至圖書發行以及投資多媒體教材。許先生亦積極參與電視節目及藝人管理業務之投資，並在中國製作演唱會及在美國拉斯維加斯製作表演節目《PANDA!》。許先生現為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0931.SZ)董事長。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胡慶剛先生－集團副總裁兼拉近影業CEO

胡慶剛先生（「胡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領域經驗，曾任職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部，擔任財務計劃處副處長。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期間，胡先生曾擔任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500）之執行董事、CFO、署理CEO等職務。胡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之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之經濟學碩士學位。

伍昕先生－北京拉近眾博科技有限公司CEO

伍昕先生（「伍先生」）少年時期在英國成長學習，大學本科畢業於劍橋大學三一學院數學系，擁有數學學士學位及藝術碩士學位。伍先生曾加入世界先進的模式識別和人工智能公司Autonomy，承擔核心基礎架構的研發及全球大項目諮詢工作，其後出任首任Autonomy大中華區首席代表和總經理，開拓中國市場，與合作夥伴一起先後在政府、企業和電信等行業開拓市場，幫助公司市值高速增長。

2005年開始，伍先生創建多家企業，並於2009年入選了中組部「海外高層次人才引進計劃（千人計劃）」，成為該計劃首批圈定的國家級高層創新次人才，其他獲得的重點榮譽包括：江蘇省首批「科技企業家培育工程」培育對象（2011年）、北京市「東城有突出貢獻優秀人才」獎（2012年）、中國網2013年度最具創新精神教育人物（2013年）、中國青聯成員、中國傳媒大學榮譽教授等。

2008年創立視頻搜索公司天脈聚源，服務全國上百家電視台和媒體機構，年銷售額過10億，獲得發明專利超過1,000件。旗下電視紅包APP，註冊用戶超過5,000萬，並於2020年獲得百度20億人民幣估值戰略投資。

伍先生現為拉近集團屬下北京拉近眾博科技有限公司CEO，負責領導新媒體業務琥珀平台。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維持高水平之商業操守及企業管治常規一直為本集團目標之一。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所提供之架構，對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建立健康企業文化至關重要，進而提高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優質之董事會、穩健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透過採用嚴緊之企業管治常規，本集團相信將提升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公眾之信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事項除外，有關詳情於本報告相關段落闡述。董事會自聯交所首次建議就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修訂GEM上市規則後，一直監察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之發展進程以確保符合規定。本公司於年內曾舉行多次會議，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發出通函及其他指引說明，以確保彼等注意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事宜。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領導及監控工作，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藉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共同負責引領本公司邁向成功。實際上，董事會負責就本公司所有主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審批及監控所有政策事宜、制定目標、年度預算及整體策略、重大交易、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指派高級行政人員執行。有關職責包括根據董事會審批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執行董事會之決策、協調及指導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該等高級行政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亦全力支持彼等執行職務。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7至4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組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Colin Xu先生及梁偉信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亞飛先生、鄒曉春先生、李雪松先生及吳茜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偉雄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王炬先生。

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第20至23頁之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包括六名非執行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取得合理平衡。全體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重續任期為三年。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對非執行董事之比率誠屬合理且此平衡能提供充分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利益。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廣泛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從而可作出獨立判斷及確保考慮全體股東利益。彼等亦有責任參與董事會會議、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監察本集團之表現及呈報。彼等之積極參與，為董事會及彼等所任職之委員會提供寶貴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使管理程序受到細緻縝密之檢討及監控。董事在本身之專業範圍均為傑出人士，展現高水平之個人及專業操守和誠信。全體董事均就本公司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血。

董事會全體須負責委任新董事及提名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成員。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各董事(包括具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細則第86(2)條及第87(1)條，吳茜女士、李雪松先生及林長盛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獨立性

遵照GEM上市規則，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集團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均已識別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此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關係。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A.4.1（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及A.6.7（董事出席股東大會）外，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報告日期，於本集團層面，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然而，本公司已於附屬公司層面就各業務分部委任多名行政總裁，負責監督各業務分部營運。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如適用）。

(b)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c) 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年內，因董事其他事務及出差關係，並非全部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各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以親身出席或其他通訊方式舉行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向及目標，審批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項。倘召開董事會例會，則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14日之通知，以讓彼等藉此機會出席及提出加入討論議程之事項。除例會外，高級管理層亦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之資料。公司秘書協助編製會議議程，並確保有關會議之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及遵從。公司秘書亦會製備詳盡會議紀錄，並就會上之討論事項及議決決定保留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及其有關委員會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之董事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之審核委員 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之薪酬委員 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之提名委員 會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之股東大會 次數
梁偉信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Colin Xu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亞飛先生	4/4	2/2	不適用	1/1	0/1
鄒曉春先生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李雪松先生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吳茜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偉雄先生	4/4	2/2	1/1	1/1	1/1
林長盛先生	4/4	2/2	1/1	1/1	1/1
王炬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於董事會之定期會議上，董事商討及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財務表現及商討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制定年度預算方案以及商討及決定其他重要事宜。日常營運事務委派本集團管理層執行。管理層為董事會編製每月公司業績更新，以供董事履行職責。

公司秘書就各董事會會議之議事程序作詳細之會議紀錄，包括記錄董事會作出之所有決定、關注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會議紀錄之草擬稿於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評註及審批。任何董事均可在合理時間要求查閱所有會議紀錄。

由於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適時提供所有相關資料，故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取得相關最新資料。董事於其認為有需要或適當時均可要求提供進一步資料。

彼等亦可不受限制地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包括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確保遵循所有適當董事會程序，以及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如董事認為有需要及適當時，彼等可聘用獨立專業顧問提供服務，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倘出現涉及一名主要股東或董事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於現場會議上進行討論，而不會以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會議以處理該等衝突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將藉獨立、具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之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就所有委員會會議採納董事會會議沿用之適用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為股東提供與本公司溝通及參與之主要平台。本公司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如彼等未能出席大會)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並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之培訓及支援

本集團於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後向彼等提供全面及正式指導,並向彼等提供及安排簡報及迎新,以確保彼等熟悉董事會之角色、彼等作為董事之法律及其他責任,以及本集團之業務及管治常規。該等計劃乃按照每名董事各自之背景及專業知識而設。公司秘書及合規主任將持續向所有董事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以確保全體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讀相關材料或出席相關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有關彼等對董事會之貢獻的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亦明白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並承諾參與任何適合之培訓或閱讀有關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之確認書,確認彼等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接受培訓之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類型	
	網上課程或 閱讀企業管治、 最新監管發展及 其他相關主題	出席相關培訓班 (包括網上研討會)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	✓
梁偉信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	✓
周亞飛先生	✓	✓
李雪松先生	✓	✓
吳茜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	✓
林長盛先生	✓	✓
王炬先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及其後每年向本集團披露其於公眾公司及組織所擔任之職位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經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組成。林長盛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釐定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紅機制、公積金及其他與薪酬相關之事宜及就此提出推薦建議，以及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釐定自身薪酬，並可於有需要時徵詢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亦獲提供其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以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

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於二零二四年全年之薪酬(包括股份支付)如下：

薪酬總額範圍	行政人員數目
1港元至500,000港元	3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周亞飛先生組成。吳偉雄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最少對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進行年度檢討，就完善本公司企業策略而作出之任何董事會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之合適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挑選個別人士提名出任董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提名程序中評估及考慮相關經驗、技能及資格以及獨立性(適用於獨立董事)，並挑選及建議董事人選。

提名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建議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成員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於財務報表及報告提交董事會前進行審閱，並考慮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b) 根據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聘用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於其具體職權範圍內，而該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審核委員會已獲提供充分資源，讓彼等履行其職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林長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亞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除周亞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二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年報及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以及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程序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匯報。與可能對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及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已披露於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推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年度之賬目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其任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為貫徹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委員會會議之常規，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之草稿及最終定稿會於各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評註、審批及記錄。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核數服務之酬金為1,0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20,000港元），非核數服務費用為零。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董事編製之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股東報告有關意見。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董事會須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事項之情況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為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確認監督管理層設計、實施及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全面責任，以確定其業務的有效運作。董事會已將該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層已製定日常運營政策及程序，並不斷改進本集團的內部監控。

本集團建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目的在於管理而不是消除未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能對由決策過程中的判斷、人為錯誤、欺詐或其他違規行為所引致之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就風險管理而言，管理層已建立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報告機制。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及策略方面，並識別若干風險範疇。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有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內部規章，內容載列準確安全處理內幕消息之程序，並避免不當處理本集團內幕消息。

年內，董事會聘請了一間獨立專業公司，旨在建立和維持有效的內部審計職能，以便董事會評估其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本集團已建立內部審計章程，進行年度風險評估，並以風險為基礎設計內部審計計劃。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計計劃進行年度內部監控評估，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及充分性。

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對風險管理之有效性及充分性進行持續審查和監督，檢討並討論獨立專業公司提交的內部監控評價報告。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整體運作良好且令人滿意，將有助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護股東權益及保障本集團資產。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公司秘書確保資訊能於董事會內有效交流，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得到依循，為董事會提供協助。公司秘書亦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就彼等之職務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有效運作致電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協助。梁偉信先生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起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梁先生之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第20頁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梁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會權力之轉授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發展作出決定。所有董事均有正式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由於本集團業務多元化及繁多，有關策略性業務計劃之日常運作及執行已指派本集團管理層負責。

所有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有具體職權範圍，明確界定相關委員會之權力及責任。所有委員會須按其職權範圍之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其決定、發現或推薦建議，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在採取任何行動前徵求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轉授不同委員會之所有權力，確保該等轉授權力乃恰當，並持續對本公司整體有利。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

本公司已按照董事會之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以提供足夠承保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之透明度，並向其股東公開及適時披露有關資料。對公平披露及全面透徹報告本公司活動之承諾可在多方面得到反映。

董事會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股東週年大會則提供一個實用之討論平台，以供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之議事程序將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足21天或20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當中載有每項獲提呈決議案之詳情、表決程序(包括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及其他有關資料，而所有其他股東大會之通告則須於股東大會前不少於足14天或10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獲委聘為監票員，確保妥為點算票數。股東之權利及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亦透過年報及中期報告與股東溝通。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合適之高級管理層成員亦會就股東及投資者之查詢作出迅速回應。

股東之權利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者)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於有關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該要求必須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就推薦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請參閱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內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發出書面查詢及關注，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本公司於香港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與投資者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向股東及投資者公開及適時披露企業資料。本公司透過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以及通告、公佈及通函向股東提供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資料。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一個溝通平台。

當有合適機會本公司與分析員進行會面，並接受報界及其他財經雜誌刊物記者及專欄作者採訪，以加強與投資者之關係。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結論

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投資而言誠屬重要。管理層將致力提升及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公司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3至12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業務及地區業務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本年度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5至46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07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92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該等權利設限，故本公司並無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28,9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3,767,000港元）。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梁偉信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李雪松先生
吳茜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王炬先生

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及第87(1)條，吳茜女士、李雪松先生及林長盛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在一年內終止即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在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九日失效後，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三四年六月屆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而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應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彌償及保證免責於彼等因執行職務而可能招致或承擔之一切虧損及責任等，惟本彌償保證不得延伸至任何董事可能牽涉之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事宜。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投購合適之董事及責任保險。

捐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慈善及其他捐贈（二零二三年：222,1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稼軒集團有限公司(「稼軒」)	實益擁有人	(i)	1,982,561,725	47.10%
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黃光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許鐘民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47.1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10.93%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	459,934,954	10.93%
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i)	311,545,414	7.40%
高振順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i)	311,545,414	7.4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i) 稼軒由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鵬建」)及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偉浩」)分別擁有55%及45%。黃光裕先生擁有鵬建之100%，而許鐘民先生擁有偉浩之100%。
- (ii)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iii) 高振順先生擁有First Charm之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之百分比如下：

銷售

— 最大客戶	67.5%
— 五大客戶合計	68.2%

採購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主要供應商。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本公司董事之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須遵守GEM上市規則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審核，其任期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梁偉信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45至106頁所載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而我們亦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獲得之審計憑證充足及適當，以為我們提供意見基準。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該附註顯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淨虧損37,817,000港元及營運活動所用淨現金為20,347,000港元，而截至同一日期，貴集團僅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7,626,000港元。該等事項或狀況以及附註2.1中所載列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我們有關此事項之意見並無修訂。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於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中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就此形成我們之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就該等事項提出單獨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述事項外，我們已釐定下文所述事項為將於我們的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p> <p>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金額約為13,683,000港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各報告期末，考慮內部及外部市場信息，以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少至估計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對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評估過程屬複雜、高度判斷性並基於受預期未來電影市場及客戶需求影響之假設。</p> <p>相關披露載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19。</p>	<p>我們就電影版權及在製電視節目之減值評估執行之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管理層之減值評估以及記錄具體減值之理由； — 參考市況評估管理層之業務計劃； — 向管理層詢問減值評估中使用之方法； — 評估管理層對電視劇、主要藝人或導演近期電影／節目作品以及電影／節目之目標市場之分析； — 評估管理層於釐定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的可收回金額時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及 — 評估 貴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對於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若干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p>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投資物業68,643,000港元及無形資產16,911,000港元，包括分別為13,554,000港元及3,193,000港元的許可證及軟件，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及須進行年度減值評估。投資物業金額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金額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p> <p>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師對投資物業、許可證及軟件進行減值評估。</p> <p>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參考相關市場可得的可資比較租賃交易予以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物業的狀況及位置。</p> <p>許可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市場法項下的可資比較交易法釐定。可資比較交易法利用涉及與標的資產相同或類似的資產的交易資料得出價值指標。</p> <p>軟件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並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評估予以釐定。</p> <p>由於投資物業、許可證及軟件的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審計重點集中於該等領域。</p> <p>相關披露載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3及16。</p>	<p>我們就投資物業、許可證及軟件的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獨立估值師的能力、客觀性及能力以及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 讓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所用方法，並評估模型中應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是否在其他公司所採用的範圍內；— 對貴集團向外部估值師提供的原始數據進行抽樣測試，以使我們自身信納估值師所使用資料的準確性；及— 評估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投資物業、許可證及軟件減值是否充分。

年報之其他資料

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貴公司年報中包括之信息，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不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獲得之知識有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所履行之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提供真實及公平之意見，及董事釐定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清算 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其職責。

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佈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獲得合理保證。本報告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為 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對本報告之內容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其他人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總會發現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單獨或合計可合理預期會影響用戶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行使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有關集團內部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的充分適當審計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集團審計工作的指導、監督及審查。我們仍然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全責。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我們從與董事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最為重要之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游淑婉
執業證書編號P06095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5,332	28,915
銷售成本		(4,829)	(19,865)
毛利		503	9,05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4,529	5,3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4)	(802)
行政開支	6	(31,874)	(38,166)
其他開支	6	(9,042)	(16,42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	(1,619)	(1,876)
除稅前虧損	6	(37,817)	(42,837)
所得稅開支	9	-	(9)
本年度虧損		(37,817)	(42,84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277)	(42,222)
非控股權益		(6,540)	(624)
		(37,817)	(42,846)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0.74港仙	1.00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37,817)	(42,846)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897)	(3,183)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1,443)	75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3,340)	(2,43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157)	(45,276)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243)	(44,746)
非控股權益	(5,914)	(530)
	(41,157)	(45,2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93	1,083
投資物業	13	68,643	75,81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5,178	7,298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5	243	1,714
無形資產	16	16,911	17,513
非流動資產總額		91,168	103,421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7	7,035	16,8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15,940	19,140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19	13,683	18,196
存貨		810	8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7,626	26,339
流動資產總額		45,094	81,32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1	427	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20,755	66,156
流動負債總額		21,182	66,318
流動資產淨值		23,912	15,00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5,080	118,428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2	37,809	-
資產淨值		77,271	118,42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42,090	42,090
儲備	25	56,859	92,102
		98,949	134,192
非控股權益		(21,678)	(15,764)
權益總額		77,271	118,428

Colin Xu
董事

梁偉信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v)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v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vi)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090	1,138,909*	(22,708)*	28,294*	14,426*	(22,202)*	(1,016,954)*	161,855	(7,778)	154,077
本年度虧損	-	-	-	-	-	-	(42,222)	(42,222)	(624)	(42,84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	-	753	-	-	-	-	753	-	753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3,277)	-	(3,277)	94	(3,18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753	-	-	(3,277)	(42,222)	(44,746)	(530)	(45,276)
非控股權益注資(附註iv)	-	-	-	-	-	-	17,083	17,083	(7,456)	9,62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2,090	1,138,909*	(21,955)*	28,294*	14,426*	(25,479)*	(1,042,093)*	134,192	(15,764)	118,428
本年度虧損	-	-	-	-	-	-	(31,277)	(31,277)	(6,540)	(37,81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除稅後	-	-	(1,443)	-	-	-	-	(1,443)	-	(1,443)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523)	-	(2,523)	626	(1,89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443)	-	-	(2,523)	(31,277)	(35,243)	(5,914)	(41,1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0	1,138,909*	(23,398)*	28,294*	14,426*	(28,002)*	(1,073,370)*	98,949	(21,678)	77,271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其他儲備56,8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2,102,000港元)。

附註：

-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其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從繳入盈餘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有關股息或作出有關分派。
- 其他儲備主要指應佔本集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儲備之份額。
- 視作出售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者向附屬公司北京拉近眾博科技有限公司作出額外注資，導致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非控股權益已就反映其相關權益的變動作出調整。直接確認至保留盈利的金額指經調整的非控股權益金額人民幣6,777,000元(相當於7,456,000港元)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代價公平值人民幣8,750,000元(相當於9,627,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7,817)	(42,83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5	(83)	(26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	1,619	1,87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	891	5,266
投資物業之折舊	6	4,407	1,068
無形資產攤銷	6	29	30
就電影及在製電視節目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6	5,464	2,27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6	450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6	2,839	14,14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067)	(4,452)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營運虧損		(23,268)	(22,891)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0,213	(12,921)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75)	18,735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減少		-	5,157
存貨減少		27	4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265	(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7,592)	4,01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20,430)	(7,988)
已收利息		83	264
已付稅項		-	(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347)	(7,73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9)	(68)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	2,422
回收已減值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款項之所得款項		-	2,19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	4,5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39	29,51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653	9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26	26,3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7,626	26,339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7,626	26,3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活動：

- 藝人管理服務；
- 新媒體業務；及
-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服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包括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條文。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之貨幣港元(「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持續經營假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37,817,000港元及營運活動所用淨現金為20,347,000港元，而截至同一日期，本集團僅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7,6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6,339,000港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自發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其乃經考慮下列各項因素後編製：

- (i) 本公司之一名主要股東已確認其有意為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使本集團能夠全額履行其到期責任，從而自發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維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
- (ii) 本集團正在為本公司尋求新的投資者或資金。
- (iii) 本集團計劃發展其新媒體業務，並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現金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持續經營假設(續)

董事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為其經營提供資金及履行其適時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宜。

儘管如此，持續經營基礎的使用取決於上述計劃及措施的成功實施，該等計劃及措施的未來結果本質上存在不確定性，包括在需要時成功從所述重要股東獲得資金以及新媒體業務如期產生正現金流入。因此，該等事項及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或清償其負債。

若本集團未能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需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出現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獲得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能夠透過其於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導致非控股權益的虧絀結餘。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視乎適當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以下修訂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供應商融資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本)；
- 出售及租回中的租賃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之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之修訂本)；及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按借款人分類定期貸款，其中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有契諾條款之非流動負債之修訂本)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未來會計期間生效的若干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本集團已決定不提早採納。

以下修訂本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缺乏可兌換性(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以下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本)
- 參考依賴自然的電力合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十一卷

以下新訂準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會計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更名)產生重大後續修訂。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及計量產生任何影響，但預期會對某些項目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動包括損益表中的分類及小計、信息的合併／分拆及貼標籤以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乃屬可選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指明實體可用以替代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披露要求。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買賣。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其具有公眾責任，並不符合選擇應用該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的資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用途而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市場參與者而產生之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計量(續)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 - 按所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均直接或間接根據可觀市場數據得出之估值方法計量
- 第三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值之估值方法計量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期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確定有否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存在，或當須要為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現金流入而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類別扣除。

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折舊乃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約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及20%之較短者
傢俬及裝置	20%
電腦設備	33 $\frac{1}{3}$ %
汽車	2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而持有的物業，而不用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的出售、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行政管理。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折舊計算方法是在投資物業10-40年的預計使用壽命內，用直線法核銷其成本減去剩餘價值(如有)。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都會進行審查。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出售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的損益)。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相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將獲評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周期內攤銷，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須評估有否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須每年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減值測試。此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須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可使用年期無限的評估是否仍然適當。如不適當，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由無限變更為有限入賬。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許可證按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集團根據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消費模式攤銷電影版權成本。本集團於電影發行且本集團開始確認電影收益時，開始攤銷電影版權之資本化成本。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電影版權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指在製影片、電視劇及電視節目，按產生當日之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與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有關之所有成本。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在獲得公映許可證時轉撥至電影版權。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與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一項可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其辦公室物業的短期租賃，即自生效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之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即不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作出調整)之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如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之應收貿易賬款，乃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就未償還本金額產生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業務模式持有，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業務模式持有，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進行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轉撥至損益。倘股息付款權已確立，而股息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股息會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惟倘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會入賬為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刪除):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
- 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向第三方支付全數已收現金流量而無重大延誤;及(a)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倘其已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則進行重估。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該資產控制權,則本集團以其所持續涉及資產為限而確認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對所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涉及資產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可靠的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倘合約還款已逾期較長時間，則本集團視該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為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而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則分為以下幾個階段，惟運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如下文所述)除外。

- 第一級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及按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二級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且按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的金融工具
- 第三級 - 於報告日出現信用減值(但並非購入或源生的信用減值)，且其虧損撥備按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或倘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簡化處理，則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模型，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而言，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處理的會計政策，以上述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乃按適用情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在有效之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一切金融負債均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計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之其後計量視乎其類別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之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以實際利率進行之攤銷過程中在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之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同一借貸人惟條款截然不同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來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對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之法律權利對銷已確認金額，並且擬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及清償負債，方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銷，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之事件引致目前出現責任(法律或推定)，而可能需要日後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則確認撥備，惟須能可靠估計責任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金額為預期清償責任所需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之折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損益內之融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與並非在損益確認之項目相關的所得稅不會在損益確認，而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計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計算，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計算。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而有權換取之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作出估計，並受到限制，直至其後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得以解決時，在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中很可能不會產生重大收益轉回為止。

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就轉移貨品或服務至客戶為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於合約開始時使用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倘客戶付款至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不足一年，則合約會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際權宜方法，且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交易價格。

藝人管理服務收入於計劃期間內按直線法確認，乃由於客戶在接受本集團藝人服務的同時即消耗本集團提供的經濟利益。

發行代理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電影製作及發行收入根據上映電影時各自電影投資協議中規定的相關電影公開放映產生的可分派票房收入的預先釐定份額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電視及網絡節目收益於母帶及材料交付予電視台及線上娛樂內容平台並播放資源根據相關協議條款獲准播放及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時，根據獲准播放各自協議中規定的相關電視及網絡節目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的預先釐定份額，予以確認。

來自新媒體業務之收益包括佣金費用、入場費及來自直播活動的補貼。本集團就第三方服務商參與第三方視頻平台向其收取佣金費用及入場費，其中本集團一般擔任代理，其履約責任為安排第三方服務商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成功銷售後，本集團根據銷售額及固定入場費向第三方服務商收取經磋商的佣金費用及補貼金額。佣金費用於貨品銷售交易完成時確認。入場費及補貼於直播活動完成時確認。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按租賃年期之時間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使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或較短年期(倘適合)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淨賬面值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其附帶披露以及披露或然負債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或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涉及估計以外之以下判斷，有關判斷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有最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受合約安排規管之公司按附屬公司入賬

本公司及其部分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股權。儘管如此，根據本集團與股東(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有權管治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得利益。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就會計目的入賬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本集團自本集團透過上文所述合約協議控制之實體產生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5,33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8,845,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46,3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3,551,000港元)及26,08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857,000港元)。

估計不確定性

有關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之主要假設，且該等假設造成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闡述如下。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入賬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管理層根據同類電影及電視節目之過往表現，並計及男女主角之過往票房記錄、電影種類、於家用娛樂、電視及其他附屬市場之預期表現以及未來銷售協議等因素，作出對各套電影及電視節目之估計可收回金額。

該等估計可收回金額可因多項因素大幅變動。估計之有關變動或導致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此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乃基於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有關的假設。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記錄、現行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於各報告期末作出調整。有關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撥備之資料披露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及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該等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不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融額時(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根據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之具約束力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額外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之現值。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時須作出估計。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不少未能計算最終稅款之交易。本集團基於有否額外到期稅項之估計以確認稅項負債。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之金額，則相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決定年度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所示：

- (a) 藝人管理分部包括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 (b)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分部包括投資、製作及發行電影、電視節目及投資網絡內容；
- (c) 新媒體分部包括透過網站視頻直播推廣及展示。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損益，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收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已減值金融資產之應收款項、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其他收入及總公司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藝人管理		電影、電視節目及 網絡內容		新媒體業務		對銷		綜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5)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285	343	3,794	28,196	1,253	376	-	-	5,332	28,915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	-
	285	343	3,794	28,196	1,253	376	-	-	5,332	28,915
分部業績	203	(327)	(15,265)	10,477	(10,490)	(26,391)	-	-	(25,552)	(16,241)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入									124	93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481)	(13,698)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2,839)	(14,1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450)	-
收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已減值 金融資產之應收款項									-	2,19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619)	(1,876)
除稅前虧損									(37,817)	(42,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藝人管理		電影、電視節目及 網絡內容		新媒體業務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折舊	-	12	-	1	891	5,253	4,407	1,068	5,298	6,334
就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	-	5,464	2,273	-	-	-	-	5,464	2,273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淨額	-	-	-	-	-	-	2,839	14,149	2,839	14,1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1,945	-	-	5,178	5,353	5,178	7,298
資本開支*	-	-	-	-	19	3,391	-	-	19	3,391

* 資本開支包括本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c) 地區資料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資料時，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釐定，而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釐定。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5,332	28,915	89,143	99,762
韓國	-	-	1,782	1,945
	5,332	28,915	90,925	101,707

* 非流動資產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無形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單獨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呈報分類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甲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3,600	22,439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5,332	28,915

客戶合約收益

(a) 分部收益資料

貨品或服務類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電視及網絡節目	3,714	6,781
電影發行	31	20,472
藝人管理	285	343
發行代理服務	49	943
新媒體業務	1,253	376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5,332	28,915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5,332	28,915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	5,047	28,572
隨時間轉讓	285	343
	5,332	28,9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a) 分部收益資料(續)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計入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確認之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確認收益(已計入於報告期初之合約負債)：		
新媒體業務	-	623

(b)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資料匯總如下：

電視及網絡節目

履約責任在母帶及材料交付予電視台及線上娛樂內容平台並播放資源根據相關協議條款獲准播放時完成。

電影發行

履約責任於電影上映時完成。

藝人管理

履約義務隨時間履行，原因是客戶在接受本集團藝人服務的同時即消耗本集團提供的經濟利益。

發行代理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履約責任(續)

新媒體業務

履約責任於有關資產控制權轉讓予客戶並且根據相關協議條款主要責任已履行時完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滿足或部分未滿足)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6,748	-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2,181	595
利息收入	83	264
其他	1,198	68
	3,462	927
收益／(損失)，淨額		
收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已減值金融資產之應收款項	-	2,193
收回已減值的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金額	1,039	2,103
匯兌差額，淨額	28	156
	1,067	4,452
	4,529	5,3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電影及電視節目版權成本		2,034	11,776
新媒體業務成本****		2,713	8,021
藝人管理服務成本		82	68
銷售成本總額		4,829	19,865
核數師酬金*		1,105	1,3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	891	4,778
投資物業之折舊*	13	4,407	1,068
未通過租賃負債計量的租金支付*		503	806
無形資產之攤銷*	16	29	3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虧損*	14	450	-
就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19	5,464	2,273
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回)／減值虧損*	17	(436)	258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18	3,275	13,891
法律及專業費用*		2,334	2,995
辦公營運開支*/***		2,362	1,857
管理及服務開支*/***		3,080	1,971
其他*/***		723	2,63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5,790	19,706
—退休金計劃供款**		939	1,005
員工總成本		16,729	20,711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少其於未來年度之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 該等項目主要包括娛樂、電話及互聯網開支、維修及保養、清潔及其他。

****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媒體業務的成本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為零港元及48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的GEM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	651	-	126	777
梁偉信先生	-	1,179	-	95	1,274
非執行董事：					
鄧曉春先生(附註(a))	-	-	-	-	-
周亞飛先生(附註(b))	-	-	-	-	-
李雪松先生(附註(c))	-	-	-	-	-
吳茜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獲委任)(附註(d))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120	-	-	-	120
吳偉雄先生	120	-	-	-	120
王炬先生	120	-	-	-	120
	360	1,830	-	221	2,41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二零二三年：無)，且並無金額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資料內(二零二三年：無)。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附註：

- (a) 非執行董事鄧曉春先生已放棄其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之董事袍金。
- (b) 非執行董事周亞飛先生已放棄其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之董事袍金。
- (c) 非執行董事李雪松先生已放棄其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之董事袍金。
- (d) 非執行董事吳茜女士已放棄其二零二四年之董事袍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Colin Xu先生	-	665	-	122	787
梁偉信先生	-	1,227	-	96	1,323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附註(a))	-	-	-	-	-
周亞飛先生(附註(b))	-	-	-	-	-
李雪松先生(附註(c))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220	-	-	-	220
吳偉雄先生	220	-	-	-	220
王炬先生	220	-	-	-	220
	660	1,892	-	218	2,7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本年度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兩位董事(二零二三年：兩位董事)，其酬金於上文附註7中載列。年內其餘三位(二零二三年：三位)並非為本公司董事之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367	1,3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9	75
酌情花紅	-	-
	1,506	1,410

薪酬介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酬金人士的人數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且並無金額計入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披露資料內。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即期稅項開支	-	9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韓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該兩個年度均未作出香港利得稅及韓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作出中國所得稅之撥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本集團的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或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適用稅項抵免與本年度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7,817)	(42,837)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	(9,454)	(10,26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影響	267	31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1,336)	(1,23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17	16
未確認稅項虧損	10,570	11,231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64)	(53)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	9

綜合損益表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中，應佔聯營公司稅項為零(二零二三年：零)。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約6,6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187,000港元)，而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用於抵銷錄得虧損之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大陸產生稅項虧損約209,9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7,882,000港元)將於一至五年內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附屬公司已虧損一段時間，並認為不大可能會產生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之稅項虧損。

10.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之本年度虧損31,2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2,222,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209,130,000股(二零二三年：4,209,13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私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11,002	2,846	15,564	7,938	1,391	138,741
添置	-	15	-	53	-	68
轉撥(附註13(c))	(108,740)	-	-	-	-	(108,740)
匯兌調整	(2,262)	(77)	(419)	(215)	(38)	(3,0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784	15,145	7,776	1,353	27,058
添置	-	-	-	19	-	19
匯兌調整	-	(92)	(496)	(255)	(44)	(88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92	14,649	7,540	1,309	26,19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7,861	1,554	15,270	7,244	1,391	53,320
本年度開支	4,059	647	130	430	-	5,266
轉撥(附註13(c))	(31,351)	-	-	-	-	(31,351)
匯兌調整	(569)	(47)	(411)	(195)	(38)	(1,26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154	14,989	7,479	1,353	25,975
本年度開支	-	560	103	228	-	891
匯兌調整	-	(82)	(494)	(249)	(44)	(86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32	14,598	7,458	1,309	25,99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	51	82	-	19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30	156	297	-	1,0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轉撥	108,740
匯兌調整	(7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8,017
匯兌調整	(3,5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47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轉撥	31,351
本年度開支	1,068
匯兌調整	(2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204
本年度開支	4,407
匯兌調整	(7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3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64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13

- (a)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的商業物業。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表。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81,4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539,000港元)，乃參考相關市場可得的可資比較租賃交易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物業的狀況及位置。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中國機關尚未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賬面值為68,6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5,813,000港元)的一幢樓宇發出所有權證。該樓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2,558	14,228
收購之商譽	10,057	10,057
	22,615	24,285
減值撥備	(17,437)	(16,987)
	5,178	7,298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均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項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9.49%。用於推算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由於該分析，減值5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聯營公司(以韓劇及電影製作為其主要業務)於國內市場激烈競爭下面臨嚴重困難，故未來盈利能力不明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該聯營公司之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資產淨值法釐定。根據該分析，減值45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中確認，因此，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450,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國家廣播電視總局進一步詳細說明有關網絡紅人的法規，導致更難孵化後續直播賬號，本公司董事認為另一間直播聯營公司的主要日常業務未來盈利能力不明朗，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減值評估。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資產淨值法釐定。由於該分析，減值2,351,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本集團採用與二零二三年相同的方法對該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於二零二四年無需作出進一步減值。

下表載列單獨計算並不重大之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619)	(1,876)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額	5,178	7,298

1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43	1,714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於戰略性質，故上述股權投資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撤銷。於本年度，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披露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

	許可證 (附註(i)) 千港元	軟件 (附註(ii))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4,401	-	328	14,729
添置	-	3,323	-	3,323
匯兌調整	(388)	(22)	(9)	(41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013	3,301	319	17,633
匯兌調整	(459)	(108)	(10)	(5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54	3,193	309	17,056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	93	93
本年度開支	-	-	30	30
匯兌調整	-	-	(3)	(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120	120
本年度開支	-	-	29	29
匯兌調整	-	-	(4)	(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45	14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54	3,193	164	16,9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13	3,301	199	17,513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至少每年，並在有跡象表明該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初始確認後，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i) 許可證乃由中國國家廣播電視總局授予溫州市眾博科技有限公司(「溫州眾博」，該公司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收購)，以獲准開展若干視聽節目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許可權按成本列賬且並無確認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許可權的可收回金額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市場法項下的可資比較交易法釐定。可資比較交易法利用涉及與標的資產相同或類似的資產的交易資料得出價值指標。

許可證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惟須經當局續期。許可證以溫州眾博的名義獨家持有，不可自由合法轉讓予其他中國公司。

-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軟件的資本化開發成本入賬列作無形資產。該軟件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軟件按成本列賬且並無確認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軟件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並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評估釐定。

17.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385	17,599
減值	(350)	(786)
	7,035	16,813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按信貸訂立。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至6個月。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上限。本集團保持對未付應收賬款實施嚴格控制，並成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餘額。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65天	7,385	15,774
365天以上	-	1,825
	7,385	17,599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如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之有關過往事件、現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貿易賬款如逾期超過一年及不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信貸風險(使用撥備矩陣)的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	7,035	-	7,035
逾期	100%	350	(350)	-
	-	7,385	(350)	7,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	15,774	—	15,774
逾期	100%	786	(786)	—
		16,560	(786)	15,774
單獨評估	—	1,039	—	1,039
	—	17,599	(786)	16,813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金	330	241
預付款項	1,463	5,286
其他應收款項	34,198	25,725
其他資產	—	4,530
	35,991	35,782
減值撥備	(20,051)	(16,642)
	15,940	19,14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經參考本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方法估計。虧損率經已調整以反映現時市況及未來經濟狀況之預測(如適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撥備，主要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為3,1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3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並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進行減值計量並被歸類為預期信貸虧損之以下階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358	—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4,900	1,012
第三階段	全期信貸減值的預期信貸虧損	24,270	19,039
		34,528	20,0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368	—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4,974	1,018
第三階段	全期信貸減值的預期信貸虧損	15,624	15,624
		25,966	16,64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6,642	3,021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275	13,891
撇銷為無法收回之金額	—	(103)
匯兌調整	134	(1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51	16,6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電影及電視 節目版權 千港元	在製影片及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352	15,751	26,103
添置	214	2,508	2,722
轉撥至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	2,480	(2,480)	-
結轉至銷售成本	(7,879)	-	(7,879)
減值	(2,104)	(169)	(2,273)
匯兌調整	(113)	(364)	(47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50	15,246	18,196
減值	-	(5,464)	(5,464)
匯兌調整	209	742	95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59	10,524	13,683

根據影視行業的具體情況，本集團定期對其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進行檢討，以評估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的適銷性／未來經濟利益以及相應的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可收回金額依據之主要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若干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出現減值跡象，就屬於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分部的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減值虧損約5,4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273,000港元)。減值乃基於管理層根據其賬面值作出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作出。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發行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產生的預期未來收益及相關現金流量的現值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26	26,339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26	26,33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美元(「美元」)、韓圓(「韓圓」)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為3,0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54,000港元)、28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46,000港元)及4,3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581,000港元)。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許通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分一天至六個月不等，取決於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並以相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用可靠之銀行，最近並無違約記錄。

2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7	162

應付貿易賬款不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a)	6,748	-
應付薪金		1,349	1,352
其他應付款項	(b)	48,122	62,729
應計費用		2,345	2,075
		58,564	66,156
減：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b)	(37,809)	-
		20,755	66,156

附註：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收客戶短期墊款 新媒體業務	6,748	-

合約負債包括已收短期墊款以提供新媒體業務。

(b)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樓宇代價37,80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90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為免息且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三年：無固定還款條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股本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四年 股本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三年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	80,000	8,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130	42,090	4,209,130	42,090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優先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20,000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股份支付交易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 (ii)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以及獨立與否))；本集團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及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諮詢人、顧問、供應商、生產商或特許權授予人、客戶、特許權承授人(包括任何分特許權承授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戶)，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 (iii)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相關聯繫人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a)合計佔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b)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按各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計算)。
- (vi) 行使期應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決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應超過由要約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i) 除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之授出要約中決定者外，概無有關可以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之一般規定。
- (viii)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後28日內接納(如若接納)，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不可退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ix) 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可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a.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b.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x)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十年。

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內歸屬。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亦無確認股份薪酬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25.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4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根據中國法規及相關公司章程，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撥出至少相當於彼等各自除稅後溢利10%之留存溢利，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計算。該等撥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法定儲備，並從除稅後溢利超過上年所有累計虧損之第一個期間開始計算。當該儲備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之50%後，不需要撥備該儲備。此外，中國附屬公司可根據股東決議，從其除稅後溢利中提取酌情儲備。該儲備應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公司之註冊資本。當法定儲備轉撥為資本時，剩餘法定儲備結餘不少於轉撥前註冊資本之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經營活動	503	806

27.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之未付結餘

(i) 應收受共同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之結餘(計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29,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ii) 應收關連公司之結餘(計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為3,1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3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b)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之酬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酬及津貼	3,052	3,39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35	227
酌情花紅	-	-
	3,387	3,617

28.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45,060	44,730

2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	243	243
應收貿易賬款	7,035	-	7,035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14,477	-	14,4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26	-	7,626
	29,138	243	29,381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2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51,816
	52,2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三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	1,714	1,714
應收貿易賬款	16,813	—	16,813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9,324	—	9,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39	—	26,339
	52,476	1,714	54,190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6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6,156
		66,3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平值者除外)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243	1,714	243	1,714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及計入接近賬面值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政策及程序。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按可由自願各方於現時交易中交換之工具金額計入，惟於受迫或清算出售中除外。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來估計公平值：

對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實體投資的公平值由以市場為基礎的估值方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模型所得出而非由市場價值決定。估值方法需要由董事基於行業、規模、槓桿率和公司策略選取可比較的上市公司，從而計算得出針對相應上市公司適當的價格指數，如企業價值與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V/EBITDA」)及市盈(「P/E」)率。指數的確定以收入為基準與對應上市公司相比較。交易指數在對比對應上市公司的在公司特定情況與狀態下的流動性和規模之後做出相應調整。貼現率由對非上市企業的盈利能力做出相應調整後以確定公平值。估值方法也需要董事選取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投資時將考慮之溢價及折讓金額。董事認為通過估值方法所得出並記錄在合併後的財務狀況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公平值是合理的且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為符合實際的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EBITA為負數，且未來收入難以預測，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使用的EBITA倍數法及收益法不適用於二零二四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資產淨值法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報價 (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	-	243	24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	-	1,714	1,714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非上市：		
於一月一日	1,714	993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1,443)	753
匯兌調整	(28)	(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	1,7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下文所載為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概要連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量化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公平值較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估值比率	同行的平均企業價值與 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盈利的比率	12.90	比率增加(減少)10% 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204,000港元(204,000港元)
	收益法之折現 現金流模型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15.7%	折讓增加(減少)5% 將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 17,000港元(15,000港元)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指本集團釐定的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投資時將考慮之溢價及折讓金額。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合適措施。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類別或管理及計量有關風險之方式概無變動。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市場利率轉變風險主要來自其具浮動利率之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利率風險。所面對之利率風險受持續監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韓國及中國內地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韓圓及人民幣列值。外匯風險因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

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260	1,554	-	-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兌港元之外幣風險。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以減輕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變動)於報告期末就港元兌美元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

	港元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13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13)
二零二三年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78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78)

管理層認為，報告期末面對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情況。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之信貸政策之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乃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結階段分類。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第一階段 千港元	使用年期之預期信貸虧損			總值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7,035	7,03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					
— 正常**	14,477	-	-	-	14,477
— 可疑**	-	-	20,051	-	20,0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7,626	-	-	-	7,626
	22,103	-	20,051	7,035	49,1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總值 千港元
	使用年期之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簡化方法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16,813	16,813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					
— 正常**	5,368	-	-	-	5,368
— 可疑**	-	4,974	15,624	-	20,5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6,339	-	-	-	26,339
	31,707	4,974	15,624	16,813	69,118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金融資產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自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存在顯著增加時，其信貸質素被認為屬「正常」，否則，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被認為屬「可疑」。

有關本集團面臨其他應收款項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定期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測資金短缺之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之到期日及經營活動之預測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風險受管理層持續監察。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有必要時籌措銀行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計算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427	-	4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007	37,809	51,816
	14,434	37,809	52,24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162	-	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156	-	66,156
	66,318	-	66,318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權持有人爭取最大回報。有關本公司資本管理計劃及措施的更多詳細資料披露於附註2.1。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根據管理層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無需承擔任何外在資本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於報告期末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427	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564	66,156
債務總額(附註i)	58,991	66,31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8,949	134,192
總債務對權益比率	59.62%	49.42%

附註：

- (i) 債務總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Lajin Film C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Lajin Sino-Korean Entertain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拉近網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拉近環球影業(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軒合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9,000,000港元	-	100	-	100	藝人管理及投資控股
Lajin I Film Limited	香港	1,560,000港元	-	60	-	6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拉近中韓娛樂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體育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影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動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	100	媒體內容採購及製作
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 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0,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三年 直接	間接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柏視數碼(上海)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	100	數碼技術
北京新美星秀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625,000元	-	80	-	80	藝人管理
北京大早晚集影視傳媒 有限公司(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溫州市眾博科技有限公司(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2,000,000元	-	100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拉近沃星影業(天津) 有限公司(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50.1	-	50.1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星途科技傳媒 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	100	新媒體電商業務

(i)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ii) 本公司並無該等附屬公司股權之法定所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之若干合約協議(包括委託書協議、貸款協議、股權期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排他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本公司及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通過控制表決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任命或罷免其控制當局之大多數成員，並於該等當局之會議上投多數票來控制該等公司。此外，有關合同協議亦將該等公司之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本公司及/或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合併。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之絕大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導致詳情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a)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40,53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87	2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4,984	110,3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4	625
流動資產總額	77,095	111,213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6	2,10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537	3,783
流動負債總額	6,103	5,888
流動資產淨值	70,992	105,325
資產淨值	70,992	245,857
權益		
股本	42,090	42,090
儲備	28,902	203,767
權益總額	70,992	245,8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b)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138,909	28,294	(865,458)	301,74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97,978)	(97,97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38,909	28,294	(963,436)	203,767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74,865)	(174,8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09	28,294	(1,138,301)	28,902

附註：

-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從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35.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列如下。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332	28,915	10,533	68,340	20,660
除稅前虧損	(37,817)	(42,837)	(102,691)	(140,130)	(131,221)
所得稅(開支)/抵免	-	(9)	(2)	(3)	(5)
本年度虧損	(37,817)	(42,846)	(102,693)	(140,133)	(131,22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31,277)	(42,222)	(94,607)	(131,259)	(130,339)
非控股權益	(6,540)	(624)	(8,086)	(8,874)	(887)
	(37,817)	(42,846)	(102,693)	(140,133)	(131,226)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36,262	184,746	224,506	344,864	473,169
負債總額	(58,991)	(66,318)	(70,429)	(70,167)	(68,400)
非控股權益	21,678	15,764	7,778	11,251	2,530
	98,949	134,192	161,855	285,948	407,299



Lajin 拉近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03A室
Unit 3903A, Far East Finance Centre,
16 Harcourt Road, Admiralty, Hong Kong

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經海六路東尚E園4號樓
Building No.4, Dongshang E Garden,
Jinghai 6th Road, Beijing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